

山西煤企“腾笼换鸟”全面提速

自2017年起,山西煤企分批次拿出多个项目,希望推动国有资本退出部分传统产业和非主业,扭转“一煤独大”“一股独大”的局面。如何实现“真转化”,是当前面临的重大考验

■本报记者 朱妍

日前,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晋城公司下属羊泉煤业“腾笼换鸟”项目完成签约,转让方晋城公司拿出56.65%股权及债权,由上海协实业有限公司接手,后者为一家商务服务类企业。据悉,这是山西省属国有企业中,第一个成功落地的煤炭类“腾笼换鸟”项目。

以产业结构调整、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及专业化重组为前提,“腾笼换鸟”是山西国企改革的重点举措。记者了解到,山西今年将加速开展“腾笼换鸟”专项行动,着重推动煤矿国有股权转让,力破“一煤独大”的结构性问题、“一股独大”的体制性弊端和创新性不足的素质性矛盾。而在部分业内人士看来,要想实现“真转化”,其过程并非易事。

确保“十四五”期间实现“真转化”

具体而言,“腾笼换鸟”主要包括通过处置低效无效资产,有效盘活沉淀资金;通过出让部分股权,收回现金的同时引入各类资本,实现股权多元化;通过出让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获得资金,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等。

早在2017年,山西启动新一轮国企改革之际,该行动已提上日程。彼时,省属煤企存在的多项问题引发关注:布局不合理,“一煤独大”非常严重;股权结构单一,国有资本“一股独大”;创新发展能力普遍偏弱,产业产品处于发展低端……“这些状况进一步带来金融风险大、盈利能力弱、债务负担重等问题,削弱了山西省属国企抵抗系统风险的能力。当时的七大省属煤

企,国资100%持股有4家,持股比例60%以上有2家,另一侧面也反映出改革空间很大。”一位熟悉情况的业内人士称。

记者梳理获悉,山西省国资委于2017年11月发布首批12个“腾笼换鸟”名单,其中9项涉及煤炭及相关产业;2018年1月发布的第二批名单中,半数以上为当时的七大煤企下属项目;截至2020年7月,省属企业上报项目158个,其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项目50个,占比31.6%。

多位人士证实,山西对“腾笼换鸟”寄予厚望,此举甚至直接事关此轮国企改革的成败。上述人士举例,去年6月,《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省属国有企业“腾笼换鸟”促进国有资本优化布局的实施意见》强调,确保在“十四五”期间,实现腾笼换鸟“真转化”、经济布局“真优化”、转型发展“真变化”。重点“腾换”对象之一即资源整合矿井,民营控股国有不控股的煤矿,以及名义上国有控股、实际没有“真出资、真控股、真管理”(以下简称“三真”)的煤矿,原则上全部转让。

“拿出什么、谁来接手”是核心问题

历经3年多改革,行动效果如何?上述人士坦言,据官方通报,“十三五”期间,山西通过“腾笼换鸟”净回笼资金150亿元,但其中究竟有多少涉煤项目并未公布,实际效果有待观望。

去年6月召开的山西省属企业“腾笼换鸟”工作推进会议提出,从统计数据看,全省规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资产占规上工业企业总资产均大幅高于全国、东部、

中部平均水平。如果算平面账,把这一比例降到全国平均水平,仍需以更大力度推进“腾笼换鸟”,尽快改变“一股独大”的所有制结构。

在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煤炭经济研究院煤炭上市公司研究中心主任邢雷看来,“拿出什么、由谁接手”是核心所在。“纵观已经公布的项目,不乏经营不善或资源不佳的煤矿,有些矿压根不在山西本地,还有一些是二三级公司下属小矿。质量如何,前景多大,还要打个问号。若不是好的资源,项目吸引力何在?如果仅拿出少部分股权,改变‘一股独大’又有多少可能性?”

接手之后如何盘活资产也是考验。“不同于其他行业,煤炭的专业性很强,从前期资源评估到开采、生产、运输、经营等,整个过程都需谨慎对待。此外,煤炭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客户群体也有特殊要求,没有经验的‘业外’人士轻易接手,可能连煤都卖不出去。面对跨行业经营的难题,受让方参与的积极性自然不太高。”邢雷称。

另有专家表示,基于行业特殊性,厘清资源整合的遗留问题亦是难点。加上此轮行动将资源整合矿井作为重点,可谓难上加难。“比如,一些非‘三真’煤矿,名义上是国有控股,实际由小股东管理。在‘腾笼换鸟’过程中,对国有股权权益的确定很可能出现分歧,双方权益如何保障?这些细节问题均需要可操作的解决办法。”

不是简单“拆笼卖鸟”或“甩包袱”

记者了解到,针对2021年专项行动,

山西省国资运营公司已牵头部署。除了将资源整合矿井作为重点,原则上明确收购意向的都要纳入决策范围,加快推进审计评估、进场交易等环节;省属企业低效闲置资产和非主业资产纳入腾换范围,结合止损挽损专项行动,通过产权转让、资产处置等多种方式,实现国有资本有序退出。此外,凡是不能注入现有上市公司平台的资产,凡是没有上市计划安排的资产,原则上都要纳入“腾笼换鸟”范畴。

“腾笼换鸟”不是简单‘拆笼卖鸟’,也不是贱卖资产‘甩包袱’,而要把那些不符合转型发展要求、不在主业范围,同时又具备市场关注度、具有盈利能力的存量项目拿出来,推动国有资本退出部分非主业和传统产业,向战略性、前瞻性产业集中。”上述人士指出,只有真正拿出好项目、推出好资产,才能吸引社会多元资本,寻求更多合作。

邢雷认为,过去一段时间内,省属煤企过度追求延伸产业链,“贪大求全”反倒带来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等问题。但这些煤炭上下游项目,恰恰是“腾笼换鸟”的不错选择。“诸如煤化工、煤机装备等领域,相比经营煤矿的门槛略低,前景也更容易把握。除了资金,受让方还可通过技术创新等方式联手经营,可操作性更强。”

另有专家提醒,“腾笼换鸟”行动虽由地方政府牵头,但同时,也要尽可能不用简单的行政手段作决定。“在改革策略上需稳妥有序,坚持因地制宜、因业施策、因企施策,宜独则独、宜控则控、宜参则参,不搞拉郎配,不搞全覆盖,不设时间表,成熟一个再推进一个。”中国能源研究会高级研究员牛克洪表示。

图片新闻

1月份黄骅港煤炭吞吐量创历史新高



1月份黄骅港完成港口吞吐量2720.15万吨,同比增长12.72%;其中,矿石完成579.46万吨,占全港吞吐量21.3%;煤炭完成1982.77万吨,占全港吞吐量的72.89%,煤炭装船和卸车量均超历史同期最高纪录。刘建玲/摄

提高煤企职工幸福指数重在落实落细

■王建

年前年后,煤炭企业都会通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等方式公开年度工作目标、思路和举措,笔者通过微信、QQ等方式,向在省内外工作的同行了解情况后,不少煤炭企业职工代表工作报告都会以单独篇幅安排民生改善工作,这充分说明一些煤炭企业领导班子充分认识到发展征程中,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幸福指数的重大意义,并且自觉地用这个最高标准来衡量和检验各项工作。

把提高职工幸福指数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这有助于促进企业及时了解职工需求,提高管理和服务与职工实际需求的匹配程度,推进综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助于克服单纯追求生产任务、销售指标完成,把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落到实处,使职工生活质量提高与企业的发展保持一

致,促进社会和谐;有助于鼓舞干部职工士气,凝聚各方力量,上下拧成一股、向着改革发展的目标团结奋进。

但是,有的煤炭企业每年工作安排都会给出改善民生的若干承诺,如办几件民生实事、建几个民生工程、送多个幸福大礼包等,职工年头的盼到年底,结果因为这种条件限制限制啥也没办成,“看上去完美无瑕”“听上去心潮澎湃”的目标成了镜中花、水中月。

应该说,突出以人为本、提高幸福指数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国内外的研究显示,国民幸福感与收入分配、福利体制、公共服务、生态环境、就业状况、文化传统和意识形态等诸多因素都有密切关系。对于煤炭企业来说,突出以人为本、提高幸福指数是一项多维、复杂、立体的系统工程,不能简单依靠完成了多少任务、上缴了多少利润,必须多方联动、多管

齐下、长期坚持才能见到成效。

充分认识突出以人为本、提高幸福指数的重要性。以人为本就是尊重人自身的规律和特点。调动人的积极性、创造性。幸福指数是人们对生活质量的自我评价,提高幸福指数,要求煤炭企业在“什么是发展,为什么发展,怎么发展”问题上倾听职工意见,使企业规划的发展路径和推动发展的手段、措施能够更好地符合广大职工的利益和意愿。

把提高幸福指数纳入工作目标,使其成为决策指挥棒。牢固树立以职工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将职工的事放在心里,把职工的事当做自己的事来办,带着感情和责任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品质和职工幸福指数。在决策选择中也要关注职工感受和意愿。例如,在安全投入和装备智能化改造时开展前期民意调查,把职工满意作为决策选择的重要依据,而不是

把完成上级硬性安排作为决策选择的唯一标准。

坚持把职工满意作为评判工作的根本标准。“十四五”期间,国家将全方位提高社会服务水平、保障民生项目,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这就要求煤炭企业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走出空调屋,走进群众中,把会上定的、纸上写的、嘴上承诺的,变成职工看得见、实实在在的举措和行动,并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不达目的不罢休的狠劲,真正把一张蓝图绘到底,给职工交一份满意的幸福指数答卷,增强职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作者供职于山东能源集团)



天津:能源结构偏煤问题依然突出

本报讯 记者朱妍报道:日前,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天津市反馈督察情况指出,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虽然取得重要进展和成效,但对标中央要求、对标人民期待、对标京津冀协同发展要求,仍然存在差距和短板。其中,能源结构偏煤问题依然突出,对控煤减煤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认识不够。

督察组表示,天津一些地方和部门对高水平保护、高质量发展认识不深,工作存在畏难情绪,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用力不够,全市工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运输结构偏煤问题依然突出。在煤炭消耗量较大的情况下,有关部门不顾国家煤电规划建设风险红色预警,先后投运3台煤电机组,外受电比例从2017年的26.04%下降至2019年的23.39%,在京津冀地区垫底。全市六大高耗能产业在第二产业中的比重,由2017年的33.5%上升至2019年的35.4%。

督察还发现,在提前完成“十三五”煤炭消费量控制目标后,天津市发改委工作力度减弱,不再下达减煤任务。2019年,除9家主力燃煤电厂外,其他规上企业煤炭消费量较2018年增加44.06万吨,对当地大气治理工作带来不利影响。由于未严格管控供热企业煤炭消耗情况,仅简单汇总统计,相关数据严重失真。例如,东丽区供热站大毕庄分站2017年上报耗煤量比实际耗煤量少20%;东丽区新立花园供热站弄虚作假,伪造台账应付督察。落实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放松要求,市发改委把关不严,集中供热半径15公里范围内大量燃煤锅炉应关未关。

对此,天津市委、市政府应根据督察报告,抓紧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在30个工作日内报送,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整改方案和整改落实情况。

“十三五”煤炭消费减量完成情况发布

本报讯 日前,国家发改委发布消息称,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和国务院有关部署要求,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对重点地区2019年度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落实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如下:

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河南6省(市)及珠三角区域、河南洛阳和三门峡2市、山西临汾市达到“十三五”煤炭消费减量目标进度要求,对以上地区予以表扬。

浙江省2019年煤炭消费量下降503万吨,完成了年度煤炭消费减量目标,但未达到“十三五”煤炭消费减量目标进度要求。

安徽、山东两省及山西晋中、运城、吕梁三市和陕西关中地区2019年煤炭消费量不降反增,且均未达到“十三五”煤炭消费减量目标进度要求,对以上地区进行通报批评。

国家发改委表示,各重点地区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部署,严格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切实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林轩)

太原煤炭交易中心实现首月开门红

本报讯 近日从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获悉,1月份,该公司新增交易商373户,市场化交易量899.83万吨,成交量462.17万吨,成交金额19.83亿元,增收12917.59万元,实现了首月“开门红”。

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是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字号、全国性、专业化交易中心,2020顺利完成改制,成为晋能控股集团六大子公司之一。注册交易商达17000余户,遍布全国31个省市区,是目前国内交易量最大、交易额最高、注册交易商最多的煤炭现货交易市场。

改制以来,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保持了良好发展态势。1月份,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根据《晋能控股集团煤炭销售统一管理办法(试行)》,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煤炭统一线上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全面推进统一线上交易工作。

1月7日,该交易中心为潞安化工孟家窑煤业开展的一笔市场化竞价交易,仅这一笔交易,就为企业增收387万元,用实实在在的成交成果吸引了众多企业在交易中心平台开展市场化交易。(洪浪 朱晓伟)